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5 年 2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青创中心”）是自治区团委所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部门主要职责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青年创业就业工作的有关政策要求；开展全区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和服务相关工作；承担青年创业孵化就业技能提升、电商培育、岗位见习、就业招聘、草原青创互动服务平台等领域的相关工作；管理运行内蒙古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承担自治区团委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自治区青创中心内设机构3个，事业编制12个，现有人员9人，另有退休1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390.55 万元，比 2024 预算增加 19.85 万元。基

本支出增加 19.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增加了 18.62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了 1.23 万元；项目支出无变化。形成原因是新考录一名干部，相应的工资、社保等经费增加。

支出预算 200 万元，与 2024 年一样。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390.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0.55 万元，占比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390.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55 万元，占比 48.79%；项目支出 200 万元，占比 51.2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90.5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0.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 35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25 万元。主要用于青创中心在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9.6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61 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社保缴费及退休人员部分补助。

3、卫生健康支出类 8.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8 万元。为在职人员及退休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费用。

4、住房保障支出类 1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1 万元。为单位承担部分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5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3 万元，增加 16.67 %，形成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机要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

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艳林

联系电话：6931860

第六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2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张。